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 加强党的建设。
- (二)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 (三) 加强公共管理。
- (四) 加强公共安全。
- (五) 加强政务服务。
- (六) 领导基层自治。
- (七) 动员社会参与。
- (八) 加强财税管理。
- (九) 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 (十)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股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编制数 89，实有人数 132 人，其中：在职 113 人，减少 9 人；退休 1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12.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7.6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2.3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912.3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4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48.2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1.2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1.2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62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963.52	支出总计	1963.5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7.63	1511.87	1511.87							5.76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7.90	1507.90	1507.9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507.90	1507.90	1507.90								
201	32		组织事务	9.73	3.97	3.97							5.76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73	3.97	3.97							5.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42	166.42	166.4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42	166.42	166.4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42	166.42	166.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1	92.61	92.6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1	92.61	92.6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25	78.25	78.2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36	14.36	14.36									
213			农林水支出	48.24	2.80	2.80								45.44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8.24	2.80	2.80								45.44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80	2.80	2.8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3	05	05	生产发展	45.44										45.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62	138.62	138.6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62	138.62	138.6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8.62	138.62	138.62									
			合计	1963.52	1912.32	1912.32								51.2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517.63	1507.90	9.73
201	03		1507.90	1507.90	
201	03	01	1507.90	1507.90	
201	32		9.73		9.73
201	32	99	9.73		9.73
208			166.42	166.42	
208	05		166.42	166.42	
208	05	05	166.42	166.42	
210			92.61	92.61	
210	11		92.61	92.61	
210	11	01	78.25	78.25	
210	11	03	14.36	14.36	
213			48.24		48.24
213	05		48.24		48.24
213	05	04	2.80		2.80
213	05	05	45.44		45.44
221			138.62	138.62	
221	02		138.62	138.62	
221	02	01	138.62	138.62	
			1963.52	1905.55	57.9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912.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1.87	1511.87		
一般公共预算	1912.3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42	166.4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1	92.6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80	2.8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62	138.6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912.32	支出总计	1912.32	1912.3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511.87	1507.90	3.97
201	03		1507.90	1507.90	
201	03	01	1507.90	1507.90	
201	32		3.97		3.97
201	32	99	3.97		3.97
208			166.42	166.42	
208	05		166.42	166.42	
208	05	05	166.42	166.42	
210			92.61	92.61	
210	11		92.61	92.61	
210	11	01	78.25	78.25	
210	11	03	14.36	14.36	
213			2.80		2.80
213	05		2.80		2.80
213	05	04	2.80		2.80
221			138.62	138.62	
221	02		138.62	138.62	
221	02	01	138.62	138.62	
			1912.32	1905.55	6.7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3.06	1833.06	
301	01	基本工资	427.90	427.90	
301	02	津贴补贴	556.36	556.36	
301	03	奖金	134.05	134.05	
301	07	绩效工资	87.75	87.7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66.42	166.42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78.25	78.2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14.36	14.3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5.32	5.3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38.62	138.6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224.03	224.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7		53.97
302	01	办公费	11.85		11.85
302	05	水费	1.58		1.58
302	06	电费	1.58		1.58
302	07	邮电费	3.95		3.95
302	08	取暖费	23.18		23.18
302	11	差旅费	5.53		5.5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6.30		6.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8.52	18.52	
303	05	生活补助	1.73	1.7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16.79	16.79	
		合计	1905.55	1851.58	53.9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7		3.97								
201	32		组织事务		3.97		3.97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服务群众经费和党建工作经费	3.97		3.97								
213			农林水支出		2.80					2.80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80					2.8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23年债务化解项目	2.80					2.80					
				合计	6.77		3.97			2.8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30	6.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6.30	6.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30	6.3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963.5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 1963.5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912.32 万元，占 97.39%，比上年预算减少 438.94 万元，下降 18.6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调整，同时减少了化解债务项目、工程物资款项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出项目等其他业务类项目，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51.2 万元，占 2.61%，比上年预算增加 51.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新增了社区为民办实事经费，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的结转资金，预算数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 1963.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05.55 万元，占 97.05%，比上年预算减少 114.08 万元，下降 5.6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调整，预算数减少。

项目支出 57.97 万元，占 2.95%，比上年预算减少 273.66 万元，下降 82.52%，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出项目等其他业务类项目，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12.3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2.3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1.8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和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和运转类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4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92.6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农林水支出 2.8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38.6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91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5.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4.08 万元，下降 5.6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调整，预算数减少。项目支出 6.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4.86 万元，下降 97.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化解债务项目资金减少、工程物资款项目减少，预算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511.87 万元，占 79.0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6.42 万元，占 8.7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92.61 万元，占 4.84%。
4. 农林水支出（类）2.80 万元，占 0.15%。
5. 住房保障支出（类）138.62 万元，占 7.2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07.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91.29 万元，增长 64.51%，主要原因是：本年政府收支科目进行了调整，基本支出全部在单位主款中核算，因此原事业人员的工资、社保等全部调整到我单位主款中进行核算，预算数相应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56 万元，下降 96.59%，主要原因是：运转类项目资金支出减少，减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出项目等其他业务类项目，预算数相应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6.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1 万元，增长 3.10%，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高，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8.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0 万元，增长 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高，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1 万元，下降 5.96%，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 2023 年债务化解项目，预算数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38.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40 万元，增长 7.27%，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高，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8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31.3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2.5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35.4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4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0.2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05.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51.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3.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

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3 年债务化解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文件要求，把地方政府债务分门别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地方政府要将一般债务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地方政府各部门、各单位要将债务收支纳入部门的单位预算管理。或有债务确需地方政府或其部门、单位依法承担偿债责任的，偿债资金要纳入相应预算管理。

预算安排规模：2.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债务总额为 781.58 万元，已支付 625.27 万元，待支付资金 156.31 万元，其中 2.80 万元纳入 2023 年债务偿还计划。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服务群众经费和党建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什地区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方案》文件要求，要全面加强党建引领乡镇、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到乡镇、社区报到。

预算安排规模：3.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3.97 万元，计划保障村（社区）数量 12 个，公务用车 13 辆。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我单位公共服务和业务保障能力，持续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3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13 万元，下降 2.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无因公出国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13 万元，下降 2.0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无公务接待的相关预算。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97 万元，比上年

预算减少 2.04 万元，下降 3.6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11.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92 万元。

2023 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88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8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393.55 平方米，价值 173.91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22.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22.02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6.77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3 年债务化解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立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0	其中：财政拨款	2.8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债务总额为 781.58 万元，已支付 625.27 万元，待支付资金 156.31 万元，其中 2.80 万元纳入 2023 年债务偿还计划。本项目资金计划用于化解我单位 1 个工程类项目债务，通过实施本项目贯彻落实国家债务管理政策，有效缓解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有效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化解工程类项目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拟化解债务项目结项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债务纠纷发案率	≤5%	计划标准	5%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3 年 10 月底前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债务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化解工程类项目债务支出	≤2.8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8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度偿还资金占总债务总额比例	=0.36%	预算支出标准	0.36%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	提升政府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5	按评判	工作资

	益指标	债务管理 水平					等级赋 分	料
	社会效 益指标	提升政府 公信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5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企业 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经费和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立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97	其中：财政拨款	3.9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3.97 万元，计划保障村集体数量 11 个，社区 1 个，业务保障用车 13 辆。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我单位公共服务和业务保障能力，持续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集体数量	=12 个	历史标准	12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业务保障用车数量	>=13 辆	历史标准	13 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巡逻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费保障月份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运转经费数	<=2.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5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巡逻维修维护费	<=1.4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47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	提升公共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6	按评判	工作资

	益指标	服务水平					等级赋分	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人员满意度	$\geq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

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荒地乡人民政府

2023 年 01 月 25 日